

潞王資料匯編

安陽謝國禎

潞王资料汇编

(《新乡文博》增刊)

苏德荣 编

河南省新乡市博物馆潞王墓文物管理所编印

一九八四年元月

前 言

一九七八年初，古建专家、国家文物局祁英涛同志视察工作来到新乡市，察看了位于新乡市北郊的潞简王墓。因见该墓陵前石刻仪仗群、周围城垣、地宫等重要建筑还基本完整，地面亦保留有大量的散存文物和遗址遗迹，建议新乡市委建立保护组织，对该墓群进行保护。新乡市委根据祁英涛同志的意见，于一九七八年下半年建立了“潞简王墓文物管理所”。国家文物局也拨来了维修、保护专款，潞王墓的维修工程也随之开始了。

我们潞简王墓文物管理所根据新乡市委边整修边开放的指示精神，为保证修复工程按原貌正常进行，适应接待、讲解、宣传工作的需要，在边整边修的同时，进行了有关资料的收集和整理。这一工作，是在新乡市委陈光同志、李丁铨同志的大力支持下，是在郑州大学历史系王兴亚同志具体帮助下进行的。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谢国楨先生为我们指点需查书目，并于1981年11月为我们题写了“潞王资料汇编”书名。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王毓铨教授、曹桂林同志，北京大学历史系许大龄教授都给予了热情的支持。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顾诚同志不仅为我们提供了有关资料和线索，还为该书的编辑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资料征集过程中，北京图书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河南省图书馆、天津市图书馆、新乡市图书馆、河南师大图书馆给了我们很大的方便。

这里，谨向支持我们的各位领导、专家、学者和同志们表

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分上、下二编，上编为潞王研究论文汇编，下编为潞王史料选编。所辑史料，以内容为之分类，大致以时代顺序排列。晚明史籍繁多，事实相蒙，且多因袭，兹择其述事详明者，录其一种或数种；但对同一事件记述不一者，力求诸说并录。辑入本书的史料一律按照原书抄录，对其史料本身存在的讹误，均未作考订。

我们编辑本书的目的，首先是由于我们工作之急需。随着潞王墓的修复、开放，国内外的学者、专家和游人前来参观者日益增多，他们向我们提出了关于潞王、潞王墓的一系列问题，要求我们给予应有的回答和说明。

关于潞王的研究，前人虽有涉及，但未有全面的评述。前人虽有资料辑录，亦多系片断。如何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整理出一个比较完整的潞王资料，需要作极大的努力。

近三年来，我们在这方面作了一些工作，由于我们识力浅薄，所见材料有限，史料选编部分不仅选择不精，遗漏尚多，而且标点中漏点、误点更是难免。收入本书的论文，虽然作者注意了广泛占有材料和对史料的鉴别，依据史实去作结论，但其所言也未必全然妥当，以期能够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

现在，我们把这个初稿付印出来，恳请诸位专家、学者示正。

目 录

前言

上编

潞王研究论文汇编

- 一、潞王研究概况……………苏德荣 (1)
- 二、潞简王及其次妃赵氏墓……刘伯涛 苏德荣 (8)
- 三、潞王封号封地考……………苏德荣 (25)
- 四、潞王府的庄田、店业考述……………苏德荣 (32)
- 五、朱常蒨事略……………王兴亚 (49)
- 六、关于潞简王墓石兽名称及其评价问题
……………王子云 (68)
- 七、朱常蒨杭州监国及其降清问题……………苏德荣 (70)
- 八、朱常蒨的音乐思想及潞琴琴制……………丁承运 (79)
- 九、潞王府述略……………苏德荣 (85)

下编

潞王史料汇编

- 一、潞简王朱翊镠、潞王朱常蒨传记史料…………… (93)
- 二、潞简王就藩前的史料…………… (95)
- 三、潞简王就藩后的史料…………… (113)
- 四、潞王府庄田店业的史料 (上)…………… (135)
- 五、潞王府庄田店业的史料 (下)…………… (147)
- 六、潞简王墓的史料…………… (177)
- 七、朱常蒨在卫辉的史料…………… (186)
- 八、弘光政权时期的潞王史料…………… (189)
- 九、朱常蒨杭州监国的史料 (上)…………… (198)
- 十、朱常蒨杭州监国的史料 (下)…………… (202)
- 十一、附录…………… (234)

一、潞王研究概况

苏德荣

潞简王墓座落于新乡市北郊13公里处的凤凰山南麓（系太行山余脉），在国家文物局、省文物局、新乡市委的领导下，经五年来的整修，已于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日开始对国内外开放。古塚风貌重展，游人络绎不绝，使潞王研究的学术活动也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现将潞王研究的概况及目前动态简述如下：

潞藩在明王朝后期严重的宗室问题上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它共经历了二代。第一代为潞简王朱翊镠，隆庆五年封，万历十七年就藩于卫辉府（今河南汲县），死于万历四十二年。第二代潞王（俗称小潞王）朱常蒨，万历四十六年袭封，崇祯十七年，以明亡南逃杭州，顺治二年降清，顺治三年同福王朱由崧一起被杀于北京。

潞简王朱翊镠，系明穆宗皇帝的第四子，孝定皇太后的宠儿，万历皇帝的唯一胞弟。当时朝臣们称他为“诸藩之首”，万历皇帝亦视其为“诸藩观瞻”，可见其在诸王中地位的突出和权势的显赫。朱翊镠利用其特殊的地位，仗势豪夺，对劳动人民横行无忌，对朝廷奏请不绝，万历皇帝不但有求必应，还不断给予例外赏赐。《卫辉府志》云：“初，翊镠以帝母弟居京邸，王店、王庄遍畿内。居藩时，多请瞻田、食盐无不应者。”《明史·志·食货一》亦云：“神宗赉予过侈，求无不获。潞王、寿阳公主恩最渥”。致使朱翊镠在多方面突破了

《明会典》对亲王的規定。据《明实录》、《万历起居注》、《卫辉府志》等各种史籍记载，潞王的土地总数为四万顷。依明朝的惯例，亲王就藩前，朝廷赐予一定数量的养瞻田和香火地，一般数量不大，都在京畿附近，但年长出京就藩必须还官，再由朝廷于其藩国附近各府州县赐予一定数量的养瞻庄田，数量一般比就藩前的养瞻田和香火地要大的多。这些庄田，一般称为“王庄”。明初，朱元璋对于一切危害刚建立起来的中央集权的因素，都严格加以防止和消除，在对待其诸子宗人的态度上，他一方面吸取历史上的经验教训，感到“宗元孤立、失古封建意”，决定实行分封，“外以壮藩卫”，巩固边疆；“内资夹辅”，以保宗室。故于洪武初年便建立了封藩制度。另一方面，又要防止诸子宗人有“尾大不掉之害”，危害宗室。为了朱家天下的长治久安，对藩国及其宗室制定了严加防范的政策。《明史·诸王传》赞语谓：“有明诸藩，分封而不锡土，列爵而不临民，食禄而不治事”。特别是靖难之役以后，各藩王便基本上是“徒拥虚名，坐糜厚禄”，他们所能做的事情除尽量多生孩子，以增加禄赐外，便是通过各种手段扩置庄田，以供其奢侈的寄生生活的需要。他们获得土地的主要来源是朝廷的赏赐，但在明朝前期，朝廷所赐土地的数量是有限的。清人赵翼在《二十二史札记·明分封之制》条说：永乐以后，“间或因牧马的需要，量给草场牧地，废壤河滩，亦多不及千顷”。至明中后期，所赐田地数字逐渐加大，但也“并未有出数千顷之外者”。至嘉靖朝的景王朱载堉，以世宗的宠爱，“踰涯越分”，先后以奏请手段在其之国前后的短时间内，获得了四万顷土地。但景王之国四年，卒后无子封除，并没有得到什么实惠。至万历十七年潞王之国，奏请景王遗业时，一则有景王先例可援，二则有景王遗下庄田的旧额

在，得来较为容易，不似后来的福王那样，“尺寸夺自民间”。因此，明代占田最多的藩王名义上是景、潞二王，实则是景王开先例、蒙恶名，而潞王则是实受其惠，这是潞王府庄田形成的主要原因。同时也是封于河南卫辉的潞府，在河南的卫辉府属的汲县、新乡、怀庆府属的获嘉、武陟、温县，开封府属的原武、汜水、河阴等地只有土地九百余顷，而大量的土地则全部分布于湖广的直接原因。据现有资料统计，潞府的庄田主要分布于湖广的承天府、德安府、黄州府、汉阳府、荆州府、武昌府，加河南的卫辉、开封、怀庆三府，共九府二十五县。当时负责勘核经丈，为潞府求足景府原额的湖广巡抚郭惟贤在《潞课疏》里称：“景府时，因奸民混捏妄献，徒张虚名，未获实惠”，“先年景府尚多虚数，今则尽为实数”。因此，可知当时景府为虚额，而潞府为实数，事实上是潞府庄田大大超过景府。由此可以断言：潞府为有明一代占田最多的藩王。从而使景王所开的恶例进一步得到了巩固和扩大，并被后封的福、瑞、惠、桂诸王援例缘为故事，使朱明朝廷已经陷入绝境的财政、宗室禄给等危机更加加剧，更加激化了明末的阶级、社会矛盾，加速了朱明王朝的灭亡。朱翊镠的这些作用和影响，历来为史家所重视。

小潞王朱常蒨，字中和，自号敬一主人，风尚高雅，在音律、书法、绘画诸方面均有较深的造诣。《历代画史汇传》卷1《古帝王门》载：潞王常蒨，太祖十世孙，潞简王子，善竹石，崇正（祯）时称能急国难者唯潞、周二王云，著古今宗藩懿行考”。今天虽未见到朱常蒨绘画的传世品，但既然画史有名、并称其“善竹石”，可见其竹石之画在当时是有些影响的，其人亦是被列入画家行列的。明末以诗、书、画三位一体著称的名书法家王铎，是朱常蒨的挚友，平时吟诗答对、书画

互赠，现在，新乡市博物馆还藏有《王铎撰潞王祝词》一本，系王铎为朱常蒨祝寿时所作的词、写的字、画的画，可见其关系的密切。王铎所以与朱常蒨私人关系密切，决不是因为朱常蒨贵为亲藩，富甲天下，而是以其在书画方面具有一定水平、作诗谈画有共同语言所致。在音律方面，潞琴（潞王自制琴）于明末至清代更是名扬天下。以至今天的古琴家对潞琴熟悉者还不乏其人。朱常蒨所著《古音正宗》一书，更为明以后的古琴界所重视。中央音乐学院，中国音乐研究所，北京古琴研究会合编的《历代琴人传》一书有谓：“朱常蒨，文君彦：琴书撰人朱常蒨，字中和，号敬一道人，明宗室，封潞王，撰古音正宗琴谱，刻于崇祯七年。琴史续：潞王常蒨，自号敬一主人，简王翊繆子，万历四十六年袭封后，以国亡寓杭州，清兵至常蒨首先投诚，杭人德之，呼为潞佛子。常蒨风尚高雅，善音律，制琴数百，编数列号，当时民间不可得。西湖文君彦，仿其式斲之，远不及也。”（原注：引蕲湖漫录）《存见古琴曲谱辑览》一书对《古音正宗》介绍得更为清楚，该书〔总121〕三四：古音正宗条载：“明刊本，七册、不分卷，明潞藩朱常蒨纂集，卷首有崇祯七年甲戌朱氏自序，第一册叙琴之形象，手势，指势，指法与琴论等，第二至七册共收琴曲五十曲，卷尾并有朱氏跋文，此书北京傅氏，上海胡氏均有藏本”。并把《中和吟》《宋雅操》《高山》《流水》《广寒游》《阳春》《梅花》《鸥鹭忘机》《冲和吟》等五十曲各属何音，分几段，谱旁注有歌词，各段有无小标题等都作了详细介绍。《汲县志》《杂识》条亦云：“潞琴驰名于世，相传有三百六十号，俱散四方”。由此可知《古音正宗》一书的重要及潞琴影响之大。潞王父子的书法，更为后世所重，现今尚留有潞王手书石刻三百块。据传潞王父子的书法艺术品保存颇

富，但绝大部分经明末战乱均已毁坏和散失，唯这三百块石刻，被保留至今，经十年浩劫，亦被偶然幸存下来，现被嵌于汲县文化馆碑廊展出。据初步分析鉴定，这批石刻，全系小路王朱常蒨的手迹。一九八二年春，新乡师院附中特级教师、副校长吴池明同志，把家藏数代的潞王手书三百块石刻拓片献给我馆，比汲县现存之石刻完整，更为珍贵。现我馆正在准备进行复制，估计在一九八四年上半年，这批石刻将以崭新的面目在潞王墓碑廊展出。《卫辉府志》卷10《建置》条载：“崇圣祠即启圣祠，在明伦堂后。顺治十八年，知县石邦桂建四壁，俱砌潞藩石刻”。相传潞简王朱翊𪚘的书法，如“骤雨旋风”，“奔蛇走虺”，书法道媚劲健，放逸流畅而不狂怪。小路王朱常蒨，更是尤善草、隶，他幼年学于父，以后临摹诸家，尤对晋之王羲之，唐之怀素倍加崇拜。他还将学习历代书法名家的书论及个人心得，随笔集录成册，刊印传世，即《述古书法纂》。这部书，既是朱常蒨对历代书法家的评价和自己的学习心得，又是他本人书法实践的总结。他在该书序言中说：“语有之，世无粹白之狐，而有粹白之裘者，集众以成其美也。天下之理固应如是，则余又何必不述古，以广识人谅……增广而润色之”。其譬喻极为精当，观点更为精绝；他正是广采诸家之长来润色自己，才使他成为一代有名的书法家的。还要提及的是，这批石刻，除其手迹甚为珍贵外，每块石刻上还刻有各种形体和书法的印章。每块石刻上的印章，多至五枚，少则二枚；印章的体形有四方印，长方印，圆印，八角印，六角印，扇面状印，扁状印，菱状印，葫芦状印等数十种，形状大小各异，均不重复。印章的落款有“潞国之宝”、“潞国亲笔”、“御宝”、“中和之宝”、“敬一道人”、“皇明潞国敬一主人中

和甫积累堂之宝”等等，这一类属于潞王朱常藩的名号，还有属于自勉的格言、警句之类的，如“乐道人之善”、“博学而笃忠切问而近思”、“从善如流”、“货利不随声色不迹”、“读书礼乐冬夏春秋”、“焚香默然消遣无虑”、“鸡鸣而起孜孜为善”、“学而不厌”、“乐多贤多”、“简身若不及”等等。印章多是篆书，少兼隶楷，既有阴刻，亦有阳刻，也有二者混刻。字数从三字到十六字，或疏密搭配，或均分，相映匀称，印印有别，其艺术功力和独特的篆刻风格可称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实为一批世所罕见的珍品。如上所述，朱常藩才华横溢，成就是多方面的，更为后代所重视。他们父子的事迹，《明史》、《明实录》及有关史籍、有关地方志均有或详或略的记载，为后人研究潞王提供保留了大量资料。因此，对潞王的研究早在清代便开始了，其概况大略如下：

对潞王研究最早的专著是清初人冯喜赓撰写的《潞琴记·并引》一文，全文八百余字，简略介绍了潞琴概况及其琴制。该文后被收录入《中州文征续编》第18卷。

再者是康熙五年钱塘人丁申、丁丙弟兄合编的《临安旬制纪》一书。全书三万余字，对朱常藩杭州监国及南京失陷后南明政权中心由南京转至杭州的一段史事记述甚详，并进行了较为恰当的评论，为研究潞王的一部较为重要的专著。关于朱常藩杭州监国之事，可能因其降清和监国仅六天等原因，《明史》、《南疆逸史》等书均不载。但此事恰恰是二代潞王政治上最重大的事件。因此，《临安旬制纪》一书弥补了正史的漏载或有意不载，对潞王以及南明史的研究都是较为重要的。

其次是民国时期汪孟舒抄写刻印并加后记的《潞藩纂集古音正宗》一书的节抄本。汪孟舒在后记里把《古音正宗》一书

辗转流传概况介绍颇详，并高度评价了该书的价值，对我们今天研究朱常澍的音乐思想及其在音律方面的贡献较为珍贵。现在《古音正宗》原本及汪孟舒的节抄本均藏中国音乐研究所。

清朝前期顺治、康熙、乾隆年间撰修的卫辉府、德安府、承天府、汲县、新乡县、黄陂县、孝感县等有关府县志对潞王治藩概况均有较详的记述，这些记述除记载潞王的事迹外，还掺杂有修志者的评述、观点，带有对潞王研究、评价的性质和色彩。

新中国成立后，史学研究有了较大发展。但一般注重重大问题、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研究探讨，对一些较为细专的问题则涉及甚少。历史上的重大问题、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研究固然重要，但对一般的细专问题不进行深入的研究，则大的问题便不好讲得清楚透彻。反之，如把一般性的细节问题搞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那么，对一些重大的历史问题所以发生的原因，以及其作用、影响等等便能很自然地顺理成章地搞得清楚明白了。如对潞王的研究，若论其位置，它不过是明代藩府中的普通一府，但通过对其治藩始末的研究、探讨，弄清该府土地大规模的集中，对佃民的压榨盘剥，以及其横行无忌等概况，那便对明末的阶级、社会矛盾的尖锐程度、农民大起义爆发的主要原因、以及明朝覆亡的原因等重大问题的前因后果洞若观火。因此，重大问题与一般性的细专问题的研究，是相辅相成，互相制约，不可分割的，具有同等的重要性。再如潞王研究，在国内尚未见到专著，但在日本却有潞王研究的专门性文章。观其文章，亦是依据我们国内的资料编撰而成。我们不能空守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而步人家的后尘。从以上两层意义上讲，深入开展潞王研究，以及其它细专问题的研究，其意义是较为重大的。近几年来，历史研究有逐步向纵深发展的

趋势。在明史领域，亦在逐步向明代藩王史的研究进军。如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王毓铨先生的《明代的王府庄田》，北京师范大学顾诚先生的《明代的宗室》，济南大学李龙潜先生的《明代庄田的发展及其对社会的影响》，都是明代藩王史研究的专门性论文，潞王作为整个明代藩王中的一员，各文中都或多或少有所涉及。

在国外，日本东京都立大山高等学校佐藤文俊先生的《关于明末藩王府土地占有的二、三个问题——潞王府的情况——（一）》，是一篇针对潞王府土地占有情况的专门性论文。该文扼要论述了潞王府庄田的形成和特点及分布概况、征收租税的手段和过程。

另外，日本清水泰次先生的《明代庄田考》、《投献考》也都对潞王的情况有所涉及。

一九七八年，新乡市成立了潞王墓文物管理所，它既是一个文物保护单位，又是国内唯一的一个潞王研究机构，在进行潞王墓修复、保护的同时，亦展开了潞王散失文物的征集、收集资料并进行整理研究等工作。在这方面，得到了国内有关明清史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

二、潞简王及其次妃赵氏墓

刘伯涛 苏德荣

潞简王墓座落于新乡市北郊凤凰山南麓，依山坐岭，居高临下，气势磅礴，雄伟壮观。该墓共有两个城垣高大的坟园，东为潞简王朱翊镠墓，西为其次妃赵氏墓。据1982年10份新乡市文物工作者实测，东坟区域墙南北长320米，东西

宽147米，合47040平方米，城门前广场和石兽群部分占地28382平方米，东坟区共占地75422平方米；西坟城墙南北长285米，东西宽136米，坟园前墙至门前屏风墙为27米，共合44554平方米；加两个坟园的中间地带，整个墓区共占地157205平方米。

一、东西坟圆的修建及其历史变迁

据《御赐潞简王圻志》载，潞简王朱翊镠墓建成于万历四十三年八月。其开始营造的时间及其费用，未见记载。（《明会典》丧礼三·亲王）条规定：亲王死后，首先向朝廷报丧，“丧闻，上辍朝三日。礼部奏差官行丧祭礼，翰林院撰祭文、谥册文、圻志文、工部造铭旌，差官造坟。又钦天监取官一员，前去卜葬。国子监取监生八名，报讣各王府。”按此规定，亲王生前是不能营圻的，只能死后听候朝廷安排。但有明历代皇帝有生前营圻造坟的惯例，亲、郡王必然会效法的。朱翊镠死于万历四十二年五月，于万历四十三年八月安葬，从死至入葬只有一年零二个月，这样短促的时间是难以营建如此宏大规模的坟墓的。因此，朱翊镠生前很可能对其坟墓的修建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死后，朝廷又委官营造竣工。

西坟赵氏墓的营造时间，因文献资料缺乏，墓志亦早已丢失，准确时间暂难断定。赵氏死于万历二十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明神宗于是年六月二十二日钦准追封其为次妃，于万历三十年二月二十六日遣使致祭。据上述时间大略可以推知：西坟开始营建的时间最迟不迟于万历二十九年；建成的时间当不早于万历三十年。

根据《明会典》规定，每一代亲王（包括其所有妃、妾、

夫人)只能有一个坟园。而且亲王墓的修建,只有亲王或其正妃有一死亡后,朝廷才差官营造。除正妃可与亲王合葬之外,其余次妃、夫人,包括亲郡王生母、追封次妃未葬者,都只能“造圻附葬”。包括晋升为正妃资格的继妃、死后亦只能“附葬其旁,同一享堂,不许另造。”但朱翊𫓈的次妃赵氏却是独享了一个亲王级别的坟园。所以,《康熙新乡县志》谓其“营造踰制”。

从该墓竣工至明朝灭亡,有守坟户看守。万历九年又定:“亲王每坟拨给军校五名”守护。事实上,潞简王墓的守坟户和护守军校是大大超过这一规定的,并派有专职官员管理。其整个茔域,均为禁区,人民不许入内打樵耕种。因此,这一时期的潞王墓区,不致有什么破坏。

明亡之后,清廷于顺治三年下令保护河北郑、潞、赵三王府。于顺治七、十两年将三王府建筑群折毁,主要建筑材料被运入北京,一些零散房屋均被变价估卖。对于潞王墓建筑群,清廷户部亦指示河南地方政府:“查卫郡废藩坟、赵妃坟所有宫殿、房屋、地亩,估值变价”。但因墓区建筑俱系绿瓦石壁、雕龙镌凤,为民间禁物,无人敢于承买。顺治五年,僧人真息自五台山来此,见该墓建筑群宏阔、雄伟、规整,愿买为焚修禅院。可知该墓于明清易代之际,亦未受到大的破坏。

顺治十三年,真息以银四百八十两,将藩、妃二坟宫殿房屋并四角石碑内地亩统予购买。之后,真息将潞简王坟改为佛殿,将赵次妃坟改为教堂,中门塑真武神,门楼易关帝圣君,阁庵取名万圣。对于上述事件,《万圣庵记》碑文均有较详记载。

真息为“万圣开山第一代住持僧,法号戒如,出生于万

历二十一年，死于康熙五年。在他经营万圣禅林的近十年时间里，据《万圣庵记》碑文和真息神道法幢记载，当时的藩、妃二坟的某些建筑因“风雨摧残，檐崩屋漏，难以妥神”，真息便“次第修理，不致倾圯”。因其对“僧房禅房屡年修葺，”直至康熙末年使藩、妃二坟仍然“殿宇巍然”，“更壮观焉”。由此可知，清代前期的潞藩墓区建筑，赖真息之改万圣庵得到了经常的修葺和保护。

万圣庵的第二代住持僧如定，法号静然，死于康熙35年。第三代住持僧性澄，法号湛海，为真息的徒孙，同真息、如定共同开创了万圣禅林，名望很重。其神道法幢铭谓：“随祖驻锡，故藩佳城。山门大开，贝阙琳宫。耕食凿饮，斩棘披荆。万圣开创，帷公之功。奉文变价，募化完公。祖师坐化，独力支撑。……博施济众，名振环中。徒孙繁衍，肃肃雍雍”。为其建塔的徒子、徒孙、曾孙落款者即达三十六人之多，可见其徒子徒孙之众。因此，在他于康熙46年去世后，他的徒子徒孙们将继续万圣禅林事业是无疑的。但因未见三代以后住持僧的墓、塔，亦未见到史料记载，和尚执掌万圣庵——即藩、妃二坟的迄止时间暂难断定。

据当地群众传说，东坟区的建筑为捻军首领张宗禹所烧。《新乡县续志》：同治六年十二月，“捻匪张总愚率众十余万踰河而东所过裹胁焚掠殊甚”。《中州文献》亦有捻军于同一时期在这一地区活动的记载。如群众传说不误，该墓建筑群即可能于此时所焚。之后，由于清的统治已摇摇欲堕，兵火连绵，社会动乱，当地群众为避兵匪之灾，相继搬进了有高大城垣相围的坟园内居住。

西坟区于清代后期亦有居民入内居住，但人户较少，且只限于坟园内西南隅的一角。其他建筑尚存。至民国年间，新乡

地方政府于此建立了“师范学校”，供新乡及附近各县富家子弟学习。一九四八年新乡解放前夕，一股顽匪盘据西坟园内，凭籍高大的城垣对我解放军进行了负隅顽抗。攻下之后，坟区建筑被我攻城部队烧毁。一九五三年，河南省劳改局于此建建筑材料厂，占用至今。“文革”期间，东坟区地面存留的文物又一次遭到严重破坏。

近四百年来，虽经历次兵火破坏和风雨剥蚀，东坟区墓前的石刻仪仗群、城门、城垣、墓冢、墓室，以及前后三道石碑坊、墓碑、祭碑等还基本完整；享堂及棱思门台基尚存；西坟区除主要建筑被烧毁之外，墓冢、墓室、明楼及墓碑，享殿台基、棱思门下部建筑，门前的大型陞石、蹉蹉、牌坊，城门等建筑均较完整。1978年，在国家文物局、省文物局的关怀指导下，新乡市在此建立了“潞简王墓文物管理所”。国家、省、市共投资100余万元，相继整修了东坟区的享殿，棱思门、拜台、墓碑等台基和从“潞藩佳城”石碑坊至墓室500余米长的神道。被推倒的华表又重新树起，被打翻在地的翁仲、石兽又各立其位，并对其中缺腿断爪者进行了补修。对陵前水池的石拱桥，城门楼屋顶，城墙帽，墓室甬道等原建筑也进行了整修。恢复了墓区内三道横向内城及分布于中央神道各部位的鱼鳞石、踏步、陞石等。东、西配殿（神厨、神库）亦正在施工修复。在中轴线两旁及便道旁栽上了冬青、女贞。在墓区内栽植松柏、国槐、泡桐、毛白杨等各种大小树木一万余株。还修建了从新乡北站至潞简王墓的游览公路。至1982年初，第一期整修工程竣工，于3月20日正式对国内外开放。古墓风貌重展，游人络绎不绝。据初步统计，自开放以来，已接待了美、英、日本、瑞典等国外宾、香港同胞和国内国家、省、市各各种会议代表，全国各地的游客二十